

广东省揭阳市发展和改革局

市发展改革局 2019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 情况报告

市委、市人民政府：

2019 年，我局认真按照市委市政府总体部署，贯彻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15—2020 年）》《广东省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16—2020 年）》和《揭阳市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方案（2016—2020 年）》精神，结合我局职责，加强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规范行政执法行为，全面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取得良好成效。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总体工作成效

（一）深入推进依法行政，加快建设法治政府。

1. 大力推动政府职能转变和放管服改革。一是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进一步深入推进我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工作，简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程序，优化提升营商环境，我局牵头起草《揭阳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告知承诺制管理办法（试行）》，于11月2日由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实施。同时，开通网上备案和核准系统，进一步优化审批流程、缩短办事期限，对符合条件的民间投资项目承诺在3个工作日内办结，为企业提供优质服务。二

是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联合市商务局转发《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18年版）》，推动全面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会同市商务局牵头各地各有关单位开展《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19年版）》修订及相关清理工作，形成情况汇报上报省发展改革委、省商务厅。三是加快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一方面，加强信用平台建设和数据归集工作。向市政府提交《关于进一步加强我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的报告》，要求启动市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建设，市领导已批示同意，现已按程序制订信用平台建设方案，加快推动对平台和网站的全面升级改版建设。同时，加强信息数据归集力度，截至目前，平台归集上传信用信息数据84.3万条。另一方面，加强信用工作机制和联合奖惩制度建设。建立揭阳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联席会议制度；联合市有关单位转发国家相关部委签署的联合奖惩备忘录8个，总数达30个，落实相关领域积极开展联合奖惩工作。四是完善主要由市场决定价格的工作机制。全面开展清理规范涉企收费工作。会同市财政局开展全市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清理工作，今年1至10月减轻企业负担约2.24亿元。认真贯彻落实省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我省一般工商业电价的政策，今年来，两次降低一般工商业电度电价，1-10月共减轻企业电价负担8.15亿元。

2. 健全科学民主依法决策机制。一是建立健全重大决策公众参与机制。重大或者关系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规范性文件草案，采取座谈会、听证会、论证会或者向社会公布草案

等方式公开听取社会公众意见，集思广益，采纳合理建议，确保规范性文件更贴近民生。今年11月21日，我局制定了《关于印发揭阳市区自来水供水价格和居民管道天然气销售价格标准调整听证会工作方案的通知》，部署听证会具体分工和日程安排，听证会拟于2020年2月召开。二是加强重大行政决策公开工作。严格按照《揭阳市行政决策程序规范》的要求，实行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管理，制定《揭阳市发展和改革局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并及时向社会公布。三是加强法律顾问制度建设。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办《关于推行法律顾问制度和公职律师公司律师制度的实施意见》的精神，推行我局法律顾问制度建设，建立完善法律顾问工作长效机制，充分发挥法律顾问作用。目前，我局聘请1名专职律师作为法律顾问，为我局开展相关工作提供坚强的法律保障。

3. 开展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一是联合市司法局在全市范围开展涉及工程项目招投标法规规章政策文件清理工作。经清理，我市目前没有涉及工程项目招投标法规规章政策文件，不存在拟修改、拟废止的情况。二是做好规范性文件管理工作。配合做好涉及机构改革的规范性文件、市委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我局涉及机构改革的规范性文件5个，均不存在需修改的情况。市委规范性文件清理我局涉及文件9个，其中继续有效8个，予以修改1个。

4. 严格执行“三项制度”。一是规范事前事中事后监管机制。严格执行权责清单动态调整，确保权责清单事项与我

局的工作职责一致，及时公开局权责事项和执法人员信息。规范窗口办事信息，全面公开办事流程、材料清单等信息。规范行政执法行为。严格落实“双公示”制度，按规定及时公开行政许可行政处罚信息。二是全面推进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落实执法全过程记录责任。通过文字记录、音像记录等方式，对行政执法行为进行全过程记录并归档。三是全面推行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在作出重大行政执法决定前，严格进行法制审核，明确审核范围、审核程序、审核内容和审核责任，对必须进行法制审核的重大行政执法决定做到应审尽审。

5. 强化对行政权力的制约和监督。一是高度重视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权利机关监督，认真执行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决定，积极办理好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2019年我局协助办理六届人大四次会议代表建议2件；办理市政协六届三次会议提案共9件，其中主办3件，会办6件，主办提案办理结果均得到政协委员满意的评价。二是建立行政机关违法行政投诉举报登记制度。自觉向社会公布投诉电话、电子信箱等监督渠道，对群众举报的问题如实记录，认真调查核实，依法进行处理。今年来，我局办理揭阳市网上信访系统信访案件1件，12345市民热线服务平台受理件43件，揭阳市统一申办受理平台受理件45件，均已办理完结。三是全面落实“双随机一公开”制度。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广随机抽查规范事中事后监管的通知》和省的工作要求，在全市粮食检

查工作和各项专项检查工作中落实“双随机一公开”工作机制，逐步推广随机抽查规范事中事后监管工作，规范监管行为。

6. 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坚持以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积极推进决策公开、执行公开、管理公开、服务公开、结果公开，加大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信息公开力度。根据要求及时公开政府信息指南、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同时通过局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系统和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专栏公开局相关工作信息，全面推动政务公开工作进程。做好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工作，及时接收政府信息公开系统、邮箱中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工作事项，并按局职能将依申请公开事项依法依规答复工作，按时做好答复、公开工作。今年来，我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相关制度规定的公开范围，通过网站和政府信息公开系统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322条，其中：组织机构2条、政务（工作）动态类24条、财政预决算3条、局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1条、其他发布信息292条），全文电子化率达100%。

（二）全面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提升区域竞争力和影响力。

1. 大力推进营商环境改革。一是强化营商环境制度建设。牵头起草《揭阳市深化营商环境综合改革行动方案》，于4月30日由市委市政府办公室印发实施，全面部署推进营商环境改革相关工作。同时，建立《揭阳市营商环境有关改

革任务台账》月报制度，督促汇总各地各单位每季度改革推进情况，分别报省发展改革委和市委改革办。二是积极做好督察和专项整治工作。配合省做好营商环境综合改革督察工作，牵头各地各有关单开展自查，并形成报告报送省发展改革委；配合市委依法治市办做好法治化营商环境保护民营企业发展专项督察工作；联合市有关单位开展工程项目招投标领域营商环境专项整治工作。

2. 规范政务服务事项。根据省发改委和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的工作部署，做好政务服务事项管理系统有关事项录入和完善工作，进一步规范办事服务事项，提升服务能力。我局目前纳入实施的政务服务事项包括行政许可事项15项、行政确认事项2项、其他类事项11项。

3. 加大产权保护力度。根据省的工作部署，会同市委政法委等部门开展涉政府产权纠纷问题专项治理行动，梳理上报问题线索15件，推动涉及政府产权纠纷问题案件的解决。

（三）加强法治队伍建设，促进依法治市顺利推进。

1. 坚持领导带头，多形式开展普法学法工作。以党组中心组理论学习会等形式，班子成员带头学法，同时结合发展改革工作实际，引导干部职工学习研究与本职工作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

2. 加大学法培训力度，做好学法考试工作。积极组织局干部职工参加《政府投资条例》专题培训会；按省要求派员参加《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培训，进一步增强运用法治思维

和法治手段推动政府投资和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的能力。全面完成年度学法培训、考试。按照市普法办要求完成相关普法学习内容及考试、考核任务，并作为年度考核的内容存入个人档案。

3. 加强执法证管理，严格规范执法。根据市法制局通知，做好执法证清理相关工作，2019年度安排行政执法人员参加行政执法培训2人次，按要求完成执法人员综合法律知识网上培训考试，确保执法人员持证上岗，严格规范执法。

4. 学用结合，提升全局依法行政水平。坚持普法工作与本单位的工作实际相结合的方针，通过普法促进依法办事、依法行政，促进各项工作更好地落实，通过抓工作落实，检验学法普法的成效，全面提高机关工作人员依法行政能力和水平。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2019年度，我局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虽然取得了良好成效，但也存在一些不足，主要是：依法行政的意识有待加强，相关的配套措施还不够完善，能力建设和保障不够强，个别制度执行不尽到位，行政执法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强。

三、2020年工作安排

2020年，我局将结合实际扎实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

(一) 强化依法行政制度执行。要调整完善依法行政的相关制度及配套措施，强化制度执行，要严格执行行政决策制度，健全行政决策的规则和程序，进一步规范行政决策行

为；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和过错追究制，进一步规范行政执法行为；健全行政问责制度，强化监督制约机制。

（二）强化违法行为的查处力度。要依法依规加大粮食、能源等违法案件的查处力度，维护广大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同时建立对重大违法案件予以曝光的机制，有效震慑违法行为。

（三）加强依法行政能力建设。把领导干部学法和机关工作人员法律知识培训纳入制度化、规范化，努力形成尊重法律、崇尚法律、遵守法律的氛围，不断提高工作人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工作的能力。

（四）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力度。扎实推进政务公开工作，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及时完整地履行政务公开职责，确保群众知情权得到保障。



抄报：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市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